

中国对外贸易 法律制度

刘 恒 谢晓尧 主编



中山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中国经济国际化的发
展，对外贸易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显重要。对外贸易法作
为规范对外贸易关系的法律制度，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
体系中具有十分突出的重要地位。

本书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把中国对外贸易法律制度置于世
界贸易的大格局中去考察，对中外对外贸易制度的现行立法进行
了比较分析，立足中国，面向世界。既注重基本知识的介绍和说
明，又进行必要的理论研究，对某些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和建
议。既介绍我国外贸立法的现行规定，又交代现行制度的产生背
景、存在问题及其发展方向。既注重理论上的阐释，又结合外贸
业务中的实际做法，力求在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从静态和动态两
个方面来分析和把握我国的对外贸易法律制度。全书比较系统地
阐述了我国对外贸易法律制度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内容。内容包
括：中国对外贸易立法，对外贸易经营者，对外贸易管理、秩
序、促进、仲裁，以及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和国际服务贸易。

本书适合外贸、经济、法律界人士阅读，也可作为大专院校
相关专业的教材或教学参考书。

主编简介

刘恒，男，1964年1月生，湖北人，1981—1988年就读于中南政法学院，先后获得法学学士、硕士学位。现任中山大学法律系副教授、副主任，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现在职攻读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兼任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州、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学术职务有：中国行政法研究会理事，广东省行政法研究会副总干事，广州市政治与行政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土地法研究会理事，中山大学文化研究所研究人员。学术成果有：主编、独著和参编法学著作、教材10部，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曾多次获得省级科研和教学奖励，独立承担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的研究项目。

谢晓尧，1966年6月生，湖南人，1984—1991年就读于中山大学法律系，获经济法学专业硕士学位。现为中山大学法律系经济法教研室讲师、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完善我国企业法人制度的若干思考》（合作）一文曾获广东省社会科学优秀研究成果二等奖，《中国“八五”科学技术成果选（1990—1995）》予以收录。主要著作（含合作）有：《新经济合同法运行实务》、《中国合同法教程》、《预算法理解与运作》、《国际贸易法大辞典》（分篇主篇）。积极从事诉讼和非诉业务的实践，处理过一些疑难复杂案件，代理的有关案件曾为广州电视台“法庭直击”节目作现场直播。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与世界多边贸易体制	(1)
第一节 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1)
第二节 中国对外贸易体制改革.....	(6)
第三节 中国与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17)
第四节 中国与世界贸易组织	(23)
第二章 中国对外贸易立法	(32)
第一节 对外贸易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32)
第二节 对外贸易法的基本原则	(35)
第三节 对外贸易法的渊源	(42)
第四节 《对外贸易法》的颁布和实施	(47)
第三章 对外贸易经营者	(53)
第一节 对外贸易经营者的法律地位	(53)
第二节 对外贸易经营权	(68)
第三节 外贸代理制	(82)
第四章 对外贸易管理	(90)
第一节 对外贸易管理体制	(90)
第二节 进出口配额、许可证管理	(96)
第三节 原产地管理.....	(105)
第四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制度.....	(112)
第五节 关税制度.....	(122)
第五章 货物进出口贸易.....	(131)
第一节 货物进出口贸易概述.....	(131)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138)
第三节	中国与《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	(152)
第四节	中国与《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158)
第六章	技术进出口贸易	(165)
第一节	技术进出口贸易概述	(165)
第二节	许可证贸易	(174)
第三节	技术贸易中专有技术的保护	(181)
第四节	技术贸易中知识产权的保护	(188)
第七章	国际服务贸易	(200)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和特点	(200)
第二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及其对中国的影响	(203)
第三节	中国对国际服务贸易的管理	(213)
第八章	对外贸易秩序	(227)
第一节	对外贸易秩序概述	(227)
第二节	对外贸易竞争制度	(231)
第三节	外汇制度	(240)
第四节	反倾销制度	(246)
第五节	反补贴制度	(255)
第六节	对外贸易保障措施	(259)
第九章	对外贸易促进	(263)
第一节	对外贸易促进概述	(263)
第二节	对外贸易促进措施	(270)
第三节	对外贸易促进组织	(285)
第四节	发展边境贸易	(294)
第十章	对外贸易仲裁	(303)
第一节	对外贸易仲裁概述	(303)
第二节	对外贸易仲裁机构	(309)
第三节	仲裁协议	(312)

第四节	仲裁程序	(316)
第五节	仲裁裁决的执行	(327)
第六节	中国与《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	…	(329)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334)
附录二	对外贸易法案例	(341)
后记	(374)

第一章 中国与世界多边贸易体制

第一节 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一、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概况

中国对外贸易已有 40 多年的发展历史，建国 40 多年来，我国的对外贸易有了较大的发展。

在建国初期，由于帝国主义国家对我国实行禁运、封锁政策，加上受国内外条件的限制，当时的对外贸易仅限于互通有无、调剂余缺，其发展受到了很大的制约。1950 年，我国的进出口贸易总额仅为 11.3 亿美元。从 50 年代后期开始，我国对第三世界的经济技术援助逐步发展起来。70 年代，在恢复了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之后，我国的进出口贸易有了进一步的增长。但总的说来，从 1950 年到 1978 年的 20 多年间，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一直受到很大的制约，发展速度较为缓慢。1953～1978 年，我国出口额占世界出口总额的比重，由 1.23% 下降到 0.75%，在世界上所占比重由第 17 位后移到第 32 位。

1978 年 12 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改革、开放、搞活经济的总方针，并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认真研究和分析了当代世界经济的特点，作出了改革开放的重大决策，明确提出要“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平等互利的经济合作，努力采用世界先进技术和先进设备”，

以后又进一步提出要充分利用两种资源和两个市场，学会组织国内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两套本领，从而开创了我国对外贸易迅速发展的新局面，我国的对外贸易从此才真正走上全面蓬勃发展的轨道。据统计，在1981～1985年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的进出口贸易总额为2300亿美元，比1976～1980年第五个五年计划期间增长了100%。特别值得指出的是，1987年我国的进出口贸易总额达827亿美元，达到历史上的最高水平。1983～1987年，我国的进出口贸易额年平均递增14.7%。尽管我国目前的进出口贸易额在世界贸易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很小，但是，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前景是十分可喜的。

二、改革开放17年来的巨大成就

改革开放17年来，我国对外贸易一直保持着稳定而良好的发展势头，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我国对外贸易的规模不断扩大

据统计，我国的进出口总值由1978年的206.4亿美元增加到1994年的2367亿美元，年均递增16.5%。其中出口由1978年的97.5亿美元增加到1994年的1210亿美元，年均递增17.1%；进口由1978年的108.9亿美元增加到1994年的1157亿美元，年均递增15.9%。按可比口径计算，我国进出口增长速度，高于同期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的7个百分点，也高于同期世界贸易增长速度。我国在世界贸易中的位次由1978年的第32位上升到1992年的第11位，并持续至今。我国出口额占

世界出口贸易的份额由 1978 年的 0.75% 提高 1994 年的 2.9%。^①

1995 年全年进出口总额达 2809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8.6%；其中出口总额 1488 亿美元，增长 22.9%；进口总额 1321 亿美元，增长 14.2%。我国市场多元化战略取得新的进展，我国对外贸易伙伴国家和地区由 1994 年的 221 个增加到 227 个。

1994 年初，根据党的“十四大”确定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目标，国家推出了以外汇体制改革为核心的外贸体制改革方案。在外贸体制改革的推动下，我国对外贸易在“八五”期间得到了重大的发展。

1991~1995 年“八五”期间，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预计累计超过 1.01 万亿美元，比 1986~1990 年的“七五”期间累计总额 4864 亿美元增长 1 倍以上。其中，出口累计超过 4946 亿美元，比“七五”累计出口 2325.3 亿美元增长 1.13 倍；进口累计超过 5054 亿美元，比“七五”累计进口 2538.8 亿美元增长 99.07%。

（二）进出口商品结构逐步完善

在我国进出口总额逐年增长的同时，我国进出口商品的结构也逐步优化。在进口商品中，以生产资料为主，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国家重点建设所需物资以及工农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稳定增长，高档耐用消费品和其他奢侈品的进口逐年减少。在出口商品中，初级产品由 1979 年的 53.6% 下降为 1991 年的 30%，目前出口商品以工业制成品为主，占出口总值的比重已提高到 80%~85%，出口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能力有了较大的提高，我国制造的飞机及零部件、卫星运载火箭也进入了国际商业

^① 本章统计数字均引自李岚清主编：《中国利用外资基础知识》（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中国对外贸易出版社 1995 年 4 月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关于 199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人民日报》1996 年 3 月 7 日）。

合作领域，技术出口初具规模，在高科技产品出口方面也具有一定的基础。进出口商品结构的完善，使我国对外贸易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提高。

(三) 技术引进稳步推进，技术进出口成绩显著

1979年至1995年上半年，我国共签订技术引进合同金额为506.39亿美元，技术贸易显现出多样化的趋势，技术引进的方式包括许可证贸易、联合设计、合作生产、技术服务等多种形式，技术引进的内容也由原来的进口成套设备新建项目为主逐步转向与我国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技术进步、科研攻关相结合。从1979年起我国开始向国外出口技术，技术出口合同和金额逐年增加，1980~1991年我国出口技术成交金额达35亿美元。在“八五”期间，我国共签订合同1851项，合同总金额为79.86亿美元，分别比“七五”期间增长1.83倍和2.7倍。我国技术出口的大幅度增长有力地带动了国产成套设备的出口和劳务的出口，促进了经济的向前发展。

(四) 服务贸易得到了快速的发展

改革开放17年来，我国的服务业发展较快，在80年代服务业的年均增长速度保持在10%以上，与此同时，我国的国际服务贸易也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为此，1994年我国颁布的《对外贸易法》将服务贸易专门纳入我国对外贸易法的调整范围。据统计，在40个领先的服务进出口国中，我国在出口国中排行第27位，在进口国中排行第32位，国际服务贸易总额为121亿美元，占国民生产总值的2.8%，其中出口额为68亿美元，进口额为53亿美元。

(五) 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多边双边经贸关系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对外贸易均有较大发展，目前我国已与世界上227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

系，我国的经贸合作伙伴遍天下，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前景十分广阔。据统计，1994年，按贸易额排位居前10位的我国的贸易伙伴依次是：日本、香港、美国、欧共体、台湾省、东盟、韩国、俄罗斯、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澳大利亚。

三、“九五”期间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前景

进入90年代中期以后，我国的对外贸易发展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到2000年，即“九五”期末，我国对外贸易的目标是进出口总额达到4000亿美元。要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必须进行多方面的努力：

第一，在外贸增长速度方面，要求我国对外贸易进出口将继续保持高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在整个“九五”期间的外贸进出口年均增长速度达到8.5%。

第二，按照积极、合理、有效地利用外资的总方针，加强对外商直接投资的政策引导，使引进外资的工作上水平；与此同时，还要争取更多的外国优惠贷款，以弥补我国经济建设的资金缺口。

第三，要进一步扩大对外贸易的领域，技术贸易、服务贸易、对外承包工程与劳务合作、对外援助等也要再上新台阶。

第四，我国的外贸发展模式要实现由粗放式向集约化的转变，要进一步优化出口结构，大力发展技术进出口，扩大机电产品和成套设备出口，加快实现出口商品结构转变的第二步的战略目标。

四、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作用

建国40多年来，我国的对外贸易经历了漫长而又曲折的发展道路，尤其是改革开放17年来，我国对外贸易开始走上全方位、多元化和高速度的发展轨道，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发挥了

重要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对外贸易在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它有力地促进了我国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国民经济结构的优化。

第二，对外贸易在促进我国技术进步方面具有重要作用。由于技术引进方式的更新，在技术引进中注意与现有技术、技术进步相结合，因此，我们通过技术改进，一方面填补了我国某些技术上的空白，另一方面有利于学习先进技术和技术人材的培养。

第三，吸引了大量外资，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积累了国家建设所需资金，弥补了我国建设资金的不足。

第四，增强了国家创汇能力，国家外汇结存大幅度增加；国家的国际支付能力显著增强，外汇储备明显增加。

第五，对外贸易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明显提高，通过技术贸易、服务贸易的发展，扩大了劳动就业的机会。

第六，对外贸易进一步优化了资源配置，加快了我国开放型经济体系的建立和发展。

第二节 中国对外贸易体制改革

一、传统外贸体制的弊端

我国传统的对外贸易体制，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形成的。建国初期，由于受苏联经济模式的影响，我国建立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相适应，我国的外贸体制也是高度集中统一的，其特点是国家集外贸经营管理为一体，政企不分，国家财政统负盈亏。这种外贸体制是与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相适应的，也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具体表现在：①它有利于保证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对外原则的顺利贯彻执行。②有利于粉碎帝国主义对我国实行长期的“封锁”、“禁运”

政策，顶住外国的经济压力，建立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③有利于国家进出口在总体上达到平衡并保证我国的国际收支和财政平衡，维持国内较低的价格水平。

随着我国对外贸易的向前发展，传统的外贸体制的历史局限性和缺陷逐步暴露出来，其弊端主要表现为：

1. 过分集中，垄断经营，不利于调动多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在传统的外贸体制下，我国对外贸易的经营管理权限基本上集中在中央，国家通过专业外贸公司统一经营对外贸易，实行垄断经营，贸易渠道和经营方式单一。在这种体制下，难以调动各地方、各部门和企业发展对外贸易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统得过死，外贸企业不具有独立的市场主体地位，无法自主地经营外贸业务 由于在传统的外贸体制下，政企不分，国家通过各种指令性计划以及行政手段，限制、干预企业的经营活动，使外贸企业难以自主地经营，不具有竞争活力，无法积极主动地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3. 在财务上统收统支，统包盈亏，“吃大锅饭” 长期以来，我国对外贸易的盈亏全部由国家财政负责，因此，外贸企业不注重经济效益，外贸出口能力得不到发挥。在这种体制下，外贸企业难以进行经济核算和提高经济效益。

4. 产销脱节，工贸隔离 在传统的外贸体制下，由于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相分离，生产什么、质量如何、能否创汇等与生产部门没有关系，生产企业对市场信息不了解，也不需要了解，生产出来的产品全部由外贸部门负责收购出口。在这种体制下，生产企业不能面向国际市场，积极发展优质适销的出口产品，以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能力。

上述弊端的存在，严重制约了我国对外贸易的进一步发展，不适应我国经济国际化的发展趋势，不利于中国对外贸易体制走向世界。

二、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主要发展阶段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对外开放的重大决策，开始对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进行改革，逐步重视我国对外贸易在国家经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国开始对传统的外贸体制进行改革。

改革开放17年来，我国的外贸体制改革主要经历了以下几个发展阶段。

(一) 1979～1987年

这是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起步阶段。1979～1983年，国家先后颁布了开展来料加工、补偿贸易，兴办中外合资、合作与独资企业等项改革措施，开始从根本上动摇了建国几十年形成的国家对外贸实行垄断经营的局面。1984年，国家进一步明确提出外贸体制改革的基本原则是：政企职责分开、经贸部专门管理；外贸经营实行代理制；工贸结合，技贸结合，进出结合。这一原则的贯彻实施，对于充分发挥地方和企业的优势，推动生产企业的技术进步，改善经营管理，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在这一阶段，我国采取的主要改革措施有：

第一，调整了国家对外贸易的管理机构，明确了政府部门对外贸的管理关系。1982年3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作出决定，成立对外贸易部，统一领导和管理全国的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合作事务。

第二，逐步下放了外贸经营权，极大地调动了各地方、各部门的经营外贸的积极性。在中央，经国家批准，国务院所属的工业部门先后成立了一批外贸公司和对外承包工程公司，从事对外经贸活动，这就打破了过去由外贸部独家经营的垄断局面，调动了各部门经营外贸的积极性。在地方，为了适应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将各外贸专业进出口总公司的业务逐步下放，对出口

商品实行分级管理、分类经营的办法，扩大了地方的外贸经营权，结束了过去由中央一级经营外贸的历史，调动了各地方经营外贸的积极性。

第三，开展各种形式的工贸结合、技贸结合，并在外贸专业进出口公司逐步推行代理制。经国务院和对外经济贸易部的批准，一些大中型企业也取得了经营外贸的权利，它们可以作为外贸经营实体直接经营对外贸易，有权经营本企业产品的出口业务和生产所需物资的进口业务。同时，外贸公司与生产企业也开始探索工贸结合的途径并逐步推行代理制。所谓进出口代理制，是指外贸公司在进出口业务中仅作为国内生产供货部门和用货部门的代理人，代其办理进出口业务，并收取佣金，至于进出口的盈亏则由委托进出口的部门自行承担。采用进出口代理制有利于克服产销脱节的现象，促使生产企业努力提高产品的质量，关注市场需求，做到适销对路，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

第四，改革了外贸计划管理体制，大大缩小了国家对进出口商品的指令性计划管理的范围，取消了外贸出口收购和调拨计划，实行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与市场调节相结合。与此同时，开始运用汇率、外汇留成、奖励政策等手段，调动各方面发展出口的积极性，努力推动对外贸易的发展。

第五，进一步完善了我国的外贸行政管理制度。从 1980 年起，我国重新设立了外经贸部驻口岸的特派员办事机构，加强了海关、商检、外汇管理等外贸行政管理职能机构，并重新恢复了进出口许可证制度。

通过采取上述改革措施，为我国外贸体制的全面改革奠定了基础，极大地促进了我国对外贸易的迅速发展。但是，由于外贸体制改革的配套措施没有跟上，存在着一系列的问题有待解决，因而难以达到预期的改革目标。因此，为发展我国的对外贸易，

必须进一步深化外贸体制的改革。

(二) 1988~1990年

1987年召开的党的“十三大”提出了加快和深化外贸体制改革的方针。国务院决定，从1988年开始，加快在全国外贸行业全面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并加快进行计划、财政、物资、金融、物价、税收、外汇、海关管理等方面的配套改革，从而为整个外贸体制改革及其配套改革创造了良好的内部基础和外部环境。针对前一阶段改革中存在的问题，这一阶段的外贸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建立自负盈亏、放开经营、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的外贸体制。通过建立和完善以汇率、税收等为主要杠杆的经济调节体系，来推动外贸企业实现自负盈亏。这一阶段所采取的主要措施有：

第一，在外贸专业公司实行出口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基础上，对外贸企业全面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同时，国家对轻工业品、工艺品、服装3个行业的外贸企业取消出口补贴，实行自负盈亏的试点改革。

第二，随着国家财政体制的改革，大部分地方的外贸公司的财务关系直接与地方财政挂钩。

第三，进一步改革外汇体制，对汇率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扩大了外汇留成比例和完善了外汇调剂市场，为企业实现自负盈亏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第四，设立政府与企业之间的中介组织——进出口商品行业商会来负责企业间进出口的协调工作。在1988年，我国先后成立了食品土畜、纺织服装、轻工工艺、五矿化工、机电、医药保健品等6个进出口商会及若干商品分会。

在这一阶段，把下放外贸经营权与出口补贴实行冻结和包干相结合，实行外贸承包经营责任制，极大地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有力地促进了外贸的发展。但是，除了轻工、工艺、服装3个试点行业外，还没有建立起完全的自负盈亏机制，还没有从根本

本上消除外贸企业“吃大锅饭”的状况。

(三) 1991~1993年

为了解决我国外贸体制中存在的问题，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1990年底国务院决定进一步深化外贸体制改革，从1991年开始实行“统一政策、平等竞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联合统一对外”的方针。这一阶段改革的主要措施有：

第一，取消了国家对外贸出口的财政补贴，在试点改革的基础上，全面实行外贸企业出口自负盈亏的改革。这样既减轻了国家财政的负担，又增强了企业自主发展的动力和活力。

第二，认真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和《对外经济贸易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实施办法》的精神，深化外贸企业内部机制的改革，赋予企业应有的经营自主权，推动外贸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

第三，继续利用汇率和外汇留成的手段，为企业自负盈亏创造了条件。国家对人民币汇率继续进行调整，同时，改变了过去按地区实行差别外汇留成比例的做法，放开了对外汇调剂价格的限制，并强调不得继续用行政手段干预外汇资金的横向流通。

第四，改革进出口商品的管理办法，缩小了国家实行配额许可证管理的进出口商品的范围。在出口方面，调整了分类经营的商品目标和管理办法；在进口方面，拟订了新的进口商品管理暂行办法，分段降低了进口关税的总水平。

(四) 1994年至今

1994年开始，我国实行新一轮的外贸体制改革。根据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的外贸体制改革的方向，这一轮改革的主要措施有：

第一，改革汇率制度，强化外贸企业的自负盈亏机制。为了进一步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建立起适应国际经济通行规则的新